

A 包 采 购 合 同

甲方：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12 月 16 日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发的郑财招标采购-2025-215 号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教学实训综合楼东配楼智慧黑板和学生桌椅建设项目 A 包中标通知书和招标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材料（如有）、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补充协议（如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如本合同与招标文件存在不一致的情况，以招标文件中甲方招标需求为准。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金额及交货期

序号	名 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总 价
1	智慧黑板	欧帝	ODIN X 数字算力交互终端(六代)智慧教室互动黑板 DC980AM (21 台整机尺寸 5800*1400mm、12 台整机尺寸 4600*1400mm)	个	33	23000.00	759000.00
2	无源壁挂音箱	欧帝	DC-YX01	个	66	230.00	15180.00
3	教学白板软件	欧帝	欧帝白板 7.0 V3.0	套	33	200.00	6600.00
4	互动教学投屏软件	欧帝	投屏互动教学软件：欧帝 odinlink V1.	套	33	200.00	6600.00
5	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欧帝	欧帝集控使用说明书软件（简称：欧帝集控）V3.0	套	1	2600.00	2600.00
6	教学系统还原软件	欧帝	极域还原管理系统软件 V6.0	套	33	230.00	7590.00
7	无线麦克风	欧帝	欧帝智慧黑板无线麦克风 型号：MIL003-A	台	33	290.00	9570.00

8	智慧讲桌	欧帝	欧帝 21.5 寸电容触摸屏智慧讲桌 型号: DC-JT220NA	台	33	3900.00	128700.00
9	教师讲台	济南金奥	规格型号: 6000x1500x150mm 教师地台	台	21	3140.00	65940.00
			规格型号: 4800x1500x150mm 教师地台	台	12	2372.00	28464.00
10	扩展显示屏	乐华	乐华 65U33-J	台	20	2750.00	55000.00
11	教师座椅	众班椅业	型号: 定制	个	33	500.00	16500.00
合 计			大写: 壹佰壹拾万零壹千柒佰肆拾肆元整 小写: 1101744.00 元				
交货期			合同生效后 40 个日历天内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且保证不是库存或积压品(包括零部件), 符合国家、部委或地方相关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中标人供货时, 需向采购人提供符合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的产品(智慧黑板、教学白板软件、互动教学投屏软件、集中控制管理系统、教学系统还原软件、智慧讲桌)进行功能演示, 如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投标文件参数, 采购人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如实上报, 依法处理。

3、乙方应在产品使用期限内, 承担所提供的货物因自身质量原因产生的责任。

4、乙方提供的本合同所涉全部货物必须为品牌厂家原厂生产, 具备出厂合格证。乙方保证提供的本合同所涉全部货物均无贴牌产品或非原厂出产产品、均不存在非原厂的拼接、组装产品。

5、本合同所涉货物中的核心产品“智慧黑板”, 乙方保证该产品采用一体化设计及无缝拼接技术、保证符合招标文件参数中: “1、整机正面显示为三块拼接而成的平面黑板, 非推拉式结构, 采用一体化设计及无缝拼接技术, 21 台整机尺寸 5800*1400mm(误差±40mm)、12 台整机尺寸 4600*1400mm(误差±40mm), 厚度 97mm(误差±4mm)。中间区域显示屏幕采用不低于 98 英寸 LED 背光液晶面板, 图像分辨率≥3840*2160, 显示比例 16:9, 亮度值应≥300cd/m², 色温值应处

于 3300K—5500K 之间，液晶面板表面玻璃硬度应 $\geq 9H$ 。2、中间黑板表面为高强度防眩光书写钢化玻璃，厚度不低于 4mm。采用电容触控方式，全贴合技术工艺。中间黑板下方支持一体化铝合金型材粉笔槽设计。黑板侧边书写板采用书写玻璃。前置非转接接口：USB3.0 ≥ 3 个，TYPE-C ≥ 1 个，USB 接口均支持 Windows 和安卓双系统下识别。”对该智慧黑板产品的要求。乙方承诺及保障智慧黑板及侧边书写板均为原厂生产。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2026 年 2 月 12 日前，乙方负责将货物按甲方规定的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验收条件。货物验收通过前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标志、包装、运输

按招标文件办理。乙方将货物直接运至规定的地点（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校内），运费自理。

六、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

乙方在交货时应执行招标文件中有关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技术资料并进行技术培训。

七、货物验收

由乙方依据采购合同和技术要求制定详细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标准、方法及时间安排。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通知后组织验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报告，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验收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八、售后服务

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1、乙方对所有产品提供的免费质保服务。质保期 3 年，质保期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签署书面验收证明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超出质保期，终身免费维修，零部件只收取成本费。

2、服务响应时间：自接到甲方报修之时起，0.5 小时内做出维护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如果规定时间内不能到达或 3 日内不能有效解决问题，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有维修费用由乙方无条件承担。售后服务办公地点及电话：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 159 号 8-10 层 1012 室，办公电话：（0371）63977146；刘庆国 13503825055；王龙龙 13323825102；赵付斌 13937100133。

3、技术、培训及驻场服务：乙方派技术人员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的培训和技术指导，具体的培训方案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约定，由甲乙双方商定，项目验收后乙方需提供人员驻场服务，达到甲方能独立熟练操作及设备正常运转的效果结束。

九、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的约定货物全部到达甲方指定的场地、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待专项资金下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60%；培训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5%；剩余合同金额 5%的尾款，甲方在验收合格、设备正常运行 1 年后无息支付。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须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启动支付流程，乙方未依约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除本合同第二条中所述的合计总价外，甲方就本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本合同标的、本合同所涉货物产品，不论是部分还是全部，凡存在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及承诺的，或者乙方不能按时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或不能完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其他服务条款的。乙方均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甲方另有权拒收货物，要求乙方限期换货或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如实上报后依法处理。

甲方同时亦具有单方面合同解除权，甲方可直接行使合同解除权以解除本合同。甲方选择解除本合同的，乙方除需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外，还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作为合同解除违约金，且已付款项乙方还需退回并赔偿因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如部分或全部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超过7日的,甲方具有单方面合同解除权,甲方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如实上报,依法处理。甲方解除合同的,则除逾期违约金外,乙方同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作为合同解除违约金,且已付款项乙方还需退回并赔偿因逾期交付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任何一方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因此而支出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

5. 如因乙方所供产品、设备或软件致使甲方受到第三方追究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民事等一切法律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甲方损失(含律师费、诉讼费等);如因此影响甲方正常使用资源和设备使用的,按本合同第十条第2款约定处理。

6. 本合同中所约定的违约金、损失或其他相应费用,甲方均可从应付乙方款项中予以直接扣除,乙方对此均予以认可和同意。

十一、质量鉴定

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项目所属地方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机构或法院委托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均应当接受鉴定结论。经鉴定存在质量问题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解决争议的方法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解决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

十四、本合同记载的双方信息均为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书面材料对接往来的有效信息,如一方发生变更,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否则视为未变更。

甲方：郑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郑上路81号

法定代表人：潘维明

分管领导：

经办人：李永建
何方园

电话：（0371）649600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1004161942593

签订时间：2026年11月4日

乙方：河南沃斯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159号

8-10层1012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赵付斌

经办人：刘庆国

电话：（0371）6397714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文化
路支行

账号：41001523019050211230

签订时间：2026年11月4日